

2024 年度
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案件。

(二)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商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三) 依法审理由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减刑、假释案件。

(四) 受理不服县(市)区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

(五) 依法审判由商丘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六) 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案件指定管辖权。

(七) 监督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八)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九) 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十) 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突出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一) 对市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组织专业培训

并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主管部门管理下级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领导直属事业单位的工作。

（十二）主管全市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三）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十四）管理全市法院系统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指导基层人民法庭建设。

（十五）完成应由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共有内设机构 22 个，分别是办公室、立案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少年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行政审判庭（赔偿委员会办公室）、审判监督庭、执行局、研究室、法警支队、司法技术鉴定处、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处、政治部、督察室、离退休干部工作处、立案二庭、环境资源审判庭、机关党委、审判管理办公室；派驻机构 1 个，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综合审判庭；直属事业单位 1 个，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无二级机构。

纳入本部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794.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7.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934.06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19.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64.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57.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94.02	本年支出合计	57	7,423.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82.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853.08
总计	30	8,276.09	总计	60	8,276.0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794.02	7,794.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47.24	47.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4,299.11	4,299.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4.70	88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92.00	2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821.00	8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2.58	602.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10	27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1.19	51.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1.80	16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0.30	360.3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423.01	5,460.60	1,962.41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47.24	0.00	47.24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4,390.34	4,018.89	371.44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7.09	0.00	857.09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75.02	0.00	175.02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11.62	0.00	511.62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1.53	601.5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03	267.03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1.15	51.1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0.22	160.22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7.78	357.7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794.0 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7.24	47.2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934.0 6	5,934.06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19.71	919.7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4.22	164.2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7.78	357.7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94.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7,423.01	7,423.0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82.0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53.08	853.0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82.0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276.09	总计	64	8,276.09	8,276.0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423.01	5,460.60	1,962.41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47.24	0.00	47.24
2040501	行政运行	4,390.34	4,018.89	371.4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7.09	0.00	857.09
2040504	案件审判	175.02	0.00	175.0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11.62	0.00	511.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1.53	601.5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03	267.03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1.15	51.1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0.22	160.22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0	4.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7.78	357.7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74.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9.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98.28	30201	办公费	22.2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09.80	30202	印刷费	0.6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26.9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4.7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2.11	30205	水费	2.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7.03	30206	电费	93.4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32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0.22	30208	取暖费	31.0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3.8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1	30211	差旅费	2.9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7.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9.18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7.3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2.0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2.0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85.76	30216	培训费	47.6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54.70
30302	退休费	501.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5.1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3.7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9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 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 28	工会经费	35.0 0	399 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 29	福利费	43.8 0	399 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6 0	399 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61. 65	399 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3 9			
人员经费合计		4,716. 56	公用经费合计					744.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4.07	9.18	112.30	54.70	57.60	2.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8276.0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29.27 万元，下降 4.93%。主要原因是严控开支范围和标准，节约财政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7794.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794.02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7423.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60.6 万元，占 73.56%；项目支出 1962.41 万元，占 26.4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8276.0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29.27 万元，下降 4.93%。主要原因是严控开支范围和标准，节约财政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423.0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减少 756.07 万元，下降 9.24%。主要原因是严控开支范围和标准，节约财政资金。

(二) 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423.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7.24 万元，占 0.64%；公共安全（类）支出 5934.06 万元，占 79.9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19.71 万元，占 12.39%；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64.22 万元，占 2.21%；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57.78 万元，占 4.82%。

(三) 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794.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23.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国家赔偿费用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7.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299.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9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新增。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88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7.09 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96.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2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94%。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年初存在结转资金。

5.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1.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32%。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602.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1.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3%。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退休人员去世。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7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7.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86%。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人员调动。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51.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15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99.92%。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干部去世。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6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2%。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整、退休人员增加。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6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7.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460.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716.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744.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

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用车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2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8%。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厉行节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9.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8%，占 7.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12.3 万元，完成

预算的 100%，占 90.5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2%，占 2.0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8%。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剩余 200 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1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54.7 万元，购置车辆 2 台，其中执法执勤特种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57.6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车辆维修费及车辆保险、年检。2024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7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2%。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剩余 100 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59 万元。主要用于提审、开庭及处理案件。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48 个、来宾 26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63.03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756.63 万元，增长 93.83%。主要原因是办公办案数量较去年增长较大，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27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1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12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1129.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7.54%。组织对 2024 年度“聘用制书记员经费”、“办案业务经费”、“业务装备购置经费”、“办案业务经费专项”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29.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组织对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423.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7 万元，执行数为 3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

(2) 办案业务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77.7 万元，执行数为 450.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31%。

(3) 业务装备购置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9.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85%。

(4) 办案业务经费专项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4.4 万元，执行数为 24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9%。

2.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不强，对项目预算未能精确安排，导致办案业务经费项目预算执行率低于 95%。

(2) 专项资金的支出方向尚未划分清晰，项目单位申报的目标和预算匹配性较低。

3. 下一步改进措施

(1) 制定详细的预算计划和执行方案，结合单位实际业务需求和财政政策要求，对各项收支进行细致测算，确保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合理性，以确保预算的合理性和可行性；

(2) 严格控制各项支出，加强对预算执行情况的动态监控，定期分析预算执行差异，及时调整执行策略，确保预算资金使用合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4.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4 年度我院项目自评平均分达 97.66%，部门预算资金能够及时落实，及时到位。财政部门下达预算资金后，本单位能够全面保障办公办案工作，及时支付，及时落实。总体执行率为优。

(三) 部门评价结果。

2024 年我部门无重点项目支出，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无重点绩效评价结果。下一步我部门将选取部分项目作为重点，逐步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08月							
部门（单位）名称		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7289.8	10466.09	8831.33	10	84.38 %	9.38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7289.8	8276.09	7423.01	-	89.69 %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2190	1408.32	-	64.31 %	-
	（3）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认真履行国家宪法和其他法律法规，严厉打击各类犯罪活动。 目标 2：认真审判各类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不受侵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目标 3：认真开展普法教育，提升国家法治建设水平，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实现目标 1：认真履行国家宪法和其他法律法规，严厉打击各类犯罪活动。 目标 2：认真审判各类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不受侵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目标 3：认真开展普法教育，提升国家法治建设水平，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审判执行	紧紧围绕我市工作大局，充分发挥审判执行职能，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效的司法保障。			完成：紧紧围绕市工作大局，充分发挥审判执行职能，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效的司法保障。			

行使司法执行权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完成：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国家赔偿	依法决定司法赔偿		完成：依法决定司法赔偿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各项经费支出有序保障		保障了机关正常运转，各项经费支出有序保障					
保障人员经费按时发放	保障单位人员类经费及时发放		保障了单位人员类经费及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1	1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2	2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2	2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10%	43.57%	2	0	335.70	由于转移支付资金未列入年初预算内，属后期直接下达资金。
	结转结余率	≤15%	15.62%	2	1.92	4.13	优先使用上年度结转资金
	“三公经费”控制率	≤95%	95%	2	2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95%	2	2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2	2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2	2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2	2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	1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审判案件数量	≥12600 件	12600 件	10	10	0.00	
	履职目标实现	维护社会稳定, 化解社会矛盾能力	提升	100%	15	15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群众对法院工作信任度	≥95%	95%	10	10	0.00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2%	25	25	0.00	
总分					100	97.3		

项目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编码	主管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归口处室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偏差项目
077014111	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077	市县区法院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处	387	387	100%	100%	97.6%	100%	100%	100%	99.76	是
077014111	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077	市县区法院	办案业务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处	477.7	450.52	94.31%	100%	100%	100%	100%	100%	99.43	否
077014111	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077	市县区法院	业务装备购置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处	20	19.57	97.85%	100%	100%	100%	100%	100%	99.79	否
077014111	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077	市县区法院	办案业务经费专项	可执行项目	政法处	244.4	240.7	98.49%	100%	100%	100%	100%	100%	99.85	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